证券代码：688317　　证券简称：之江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5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340.28	27,433.33	-33.15
营业利润	-14,312.82	-14,949.88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4,802.33	-15,663.29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50.64	-13,685.71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32.35	-15,523.7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7	-0.7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	-3.4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79,141.19	407,419.11	-6.9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63,684.25	382,493.71	-4.92
股本	19,215.80	19,470.44	-1.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8.93	19.64	-3.6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8,340.2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3.1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750.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935.07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832.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2,691.36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79,141.19 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减少 6.9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63,684.25 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减少 4.9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8.93 元，较本报告期初减少 3.66%。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产品研发投入，不断开拓新的产品线，丰富产品矩阵；加强在呼吸道疾病、妇科肿瘤、肝病等领域的营销推广，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持续推行降本增效等措施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存货和固定资产进行了计提减值准备的会计处理，同时因营业收入下降导致本报告期内净利润为负数。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同比下降 33.1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受市场需求变化影响，公司自主分子诊断试剂产品和仪器设备的销售收入出现下滑。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